

杨俊光 著

六鼎龍子叢書測

唐志



64802

杨俊光著

六
孫
龍
書
法
測

齐
鲁
书
社



《公孙龙子》鑒測

杨俊光 著

齐鲁书社出版发行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人民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32开 10印张 2插页 180千字

1986年12月第1版 1986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700

书号 2206·39 定价 2.15 元

序

我国先秦“名家”的学术，可以说是古代中国哲学中思辩性最强的部分，也是最有趣而又最难懂的部分。公孙龙是“名家”的著名代表，《公孙龙子》则是一部全书包括《迹府》、《白马论》、《指物论》、《通变论》、《坚白论》、《名实论》等六篇的“名家”著作。除《迹府》篇记公孙龙与孔穿问答及其立辩之旨系后人集录外，余五篇当是公孙龙自作。

在历史上，公孙龙虽亦曾煊赫一时，但身后不久即湮没无闻；公孙龙之学也长期成为绝学。《公孙龙子》本身，由于内容抽象深奥、文字隐晦讹脱，也成了一部很难阅读的书。书中许多问题，如《指物论》的“指非指”、“物指”，《坚白论》的“自藏”、“石其无有”，《名实论》的“物以物其所物”、“实以实其所实”，《通变论》的“二无一”、“变非不变”，《白马论》的“复名白马”、“不离者有白马不可谓有马”等等，后人聚讼纷纭，索解难成定论。公孙龙哲学体系的性质，也就显得十分模糊，甚至无从理解。因此，为了还公孙龙哲学以历史的本来面目，还需要我们做艰苦的工作。对于

原书的文字，还需要继续考订。更重要的是，要把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的基本原理贯彻到研究中去，用以判定公孙龙体系的性质，亦用以指导文字的考订。

杨俊光同志在教学之余，对公孙龙思想进行了多年的研究，且已陆续有文字刊布。现在结集在这本书里的文章，就是他迄今研究的成果。

从书稿看，确有自己的特色。作者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广泛吸取前人考证、注释、研究的成果，对《公孙龙子》全书进行了比较细致的研究，文字的考释与思想的剖析融为一体，评判了各家得失，自成一家之言；特别是对那些长期聚讼不决的问题，都提出了自己的看法，持之有故，言之成理，并且确有一些虽不能必是而可谓“发前人所未发”的新见。例如：

(1) 把《指物论》中“物莫非指，而指非指”校改为“物莫非指，而指非〔非〕指”。认为其涵义当是：“物没有不是指的”，即“都是由指构成的”；而“指则不是非指”，即“指就是指，不再是什么别的东西的表现”。

(2) 对于“石其无有，恶取坚白石乎？”认为所说与其紧接上文论“坚”论“白”两段文字是一样的意思：“石头也与坚、白一样，不一定与白在一起才成为石头而是与各种颜色在一起都可以，又不一定与颜色在一起才成为石头而是石头本身一定就是石头，那么

也就不必使颜色与石头发生关系而就是石头了。世界上差不多也没有这种石头，而石头也就藏起来了。”其实质“还是在论证石的离藏”。

(3) 把《名实论》论“物”、“实”的那一段话，解作：“‘物’这个名用来称其所称而不过分的，就是实。‘实’这个东西用来充实其所充实的而不欠缺的，就是‘位’。超出了这个位，就是非位；处于这个位，就是正。”又根据《名实论》本文，认为：“‘所实’就是名。”“实就是用来充实名的东西，而名就是用实来充实的东西。”因而这整个一段话的意思就是“用名去称呼物”而不过分，“用实去充实名而不欠缺，实才得到应有的位置，才是正，也就才能称为实。才能成其为实”。

(4) 释《通变论》的“二无一”为“二物不能合一，即没有一个统一体”。与此相应，又认为同篇的“右”或“左”（即“一”）“不可”“谓二”，就是把事物“当作了不可划分的”、“本身没有组成部分和矛盾”的东西。

在研究中，作者进一步对公孙龙体系的客观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性质作出了判断。同时，对《公孙龙子》在“逻辑科学方面的卓越成就”以及它的整个体系在“人类哲学思想的发展”上所作出的“独特的贡献”和“历史的价值”也给予了适当的评价。

此外，广参明、清两代二十一种不同版本的原著与

其他著作写成的《校勘记》以及作为全部研究的综合成果的原书各篇《校译》，亦可供进一步研究公孙龙思想的参考。

相信此书的出版，终将有助于公孙龙学研究的进一步展开和深入，使这一研究的结果，能将公孙龙思想中的合理部分和不合理部分加以区别，克服为研究而研究的经院式学究习气，尽可能达到古为今用的目的。

本书即将付梓问世，印行期迫，即仓卒草此以为序。

匡亚明

1984年10月13日，南京

目 录

序.....	匡亚明(1)
概 论.....	1
《迹府》考略.....	31
《指物论》辨析.....	61
论《坚白论》.....	84
论《名实论》的哲学倾向及其正名说的社 会政治意义.....	120
《通变论》释疑.....	142
《白马论》述微.....	177
略论公孙龙的逻辑思想.....	207
评《〈指物论〉诠释》.....	225
《公孙龙〈坚白论〉评说》说评.....	255
《公孙龙子》校勘记.....	277
“开元《四库书目》”著录“《公孙龙子》 二卷”说辨非.....	303
后 记.....	308

概 论

(一) 公孙龙和《公孙龙子》

公孙龙，据《公孙龙子》(《跡府》)、《战国策》(《赵策》)、《吕氏春秋》(《审应览》、《淫辞》、《应言》)、《史记》(《平原君虞卿列传》)、《别录》(《史记·平原君虞卿列传》《集解》引)等书记载，与赵惠文王、燕昭王、平原君、孔穿、虞卿、邹衍同时。根据诸书所载龙之行事，学术界推定其生卒年代大致为公元前320年——公元前250年。至于《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所载：“公孙龙，字子石，少孔子五十三岁。”虽然《正义》引“庄子云：坚白之谈也。”即认为亦是搞“坚白之谈”的(《史记·孟子荀卿列传》《索隐》亦认为“为坚白同异之辨”的公孙龙“即仲尼弟子”），实在是时代不相及的另一个公孙龙。他的国籍，不甚清楚；能够肯定的，是秦以外的“六国”人^①。

公孙龙以主张“白马非马”著称，曾就此与孔穿、邹衍等进行反复辩论(《公孙龙子·跡府》、《史记·

平原君虞卿列传》并《集解》引《别录》)。关于这个白马之辩，在他身后，发生了种种神奇而又相互矛盾的传说：他自恃辩才，无视马不能过关的法令，公然乘马赴关；有说他竟折服了关吏而得过，也有说并未得过的。有人信以为真，如顾实云：“战国兵争，马至贵重，故各国设关而守，禁马出关。公孙龙乃唱白马非马之说，遂得乘白马而度关，此其所以驰名一世也。”

(《重考古今伪书考》卷三)实在并不可信。事实上，关吏决不会听其辩辞而枉法放行，龙亦决不会蠢至以身试法的地步。因此，两种不同的说法，都只是在做小说而已。这个故事的创作者，当是其反对者；因而其原始形态，亦当为不能过关。相反，自己方面是不可能想出这个故事来的，因为这样做只能自陷于困境。观现存史料，也以说不能过关为早，有《韩非子·外储说左上》(“顾白马之赋”，属之兒说)、桓谭《新论》(“关吏不听”；《唐宋白孔六帖》卷九引)。创作这个故事，意在把这个辩论放到事实面前，是“将一军”。这一招，确实不好对付。或者正是因此，其后人就干脆来了个顺水推舟，把它混淆成为得以过关。材料仅一见：“公孙龙度关，关司禁白马不得过，公孙曰：‘我马白非马’，遂过。”(罗振玉辑《鸣沙石室古籍丛残·唐写本类书·白马》)

他的著作，《汉书·艺文志》著录有“《公孙龙子》十四篇”。今存六篇，除卷首《跡府》一篇，非公

孙龙手笔而系由其及门弟子辑录的生平事跡^②而外，其他《白马论》、《指物论》、《通变论》、《坚白论》、《名实论》五篇，基本可信为公孙龙的著作。

对于现存《公孙龙子》一书的真实性，清人姚际恒曾根据其不见《隋书·经籍志》著录而表示怀疑，断定“《汉志》所载而《隋志》无之，其为后人伪作奚疑”（《古今伪书考》）。这样的推断是片面的。虽然因此有人（汪馥炎：《坚白盈离辨》；柰调甫：《名家篇籍考》；孙碌：《读王献唐〈公孙龙子悬解〉》）针对姚说，证明《隋志》著录有《守白论》一书，即《公孙龙子》，但这种说法亦不确^③。实际上，某书一时不见著录，完全不足据以定为伪书。正如王琯所说：“世乱兵燹，典册播荡，即有晦显之遭，宁为真伪之界。”（《公孙龙子悬解》，以下引王文亦见同书）而且，据《文苑英华》记载，有王某者，对公孙龙“尝闻其论，愿观其书”。于“咸亨二十（当衍“十”字）年（公元671年）……自嵩山游于汝阳”，“过憩”于“宗人王先生，名师政，字元直”者之家，偶因“纵言及于指马”，得阅其所藏龙书（第758卷）。可证这时此书犹存。考《隋志》成书于唐高宗显庆元年（公元656年），其时代与王某读王师政所藏公孙龙书大同略前。这时，正是乱离之后，官家典籍当有散失。但是，在民间，如这位“春秋将七十，博闻多艺，安时乐道，恬澹浮沈，罕有知者”的遗老兼隐者王先生，却保有兵燹劫余的《公孙龙子》。

书。只是未为官家所知，因而未见《隋志》著录。从书的思想内容看，杜国庠同志早已指出：“这部书在先秦名学的发展上形成了它的重要的一环，在思想和文字上反映了战国当时的社会，都是不容易作伪的。”（《杜国庠文集》，第87页）他的哲学，在中国哲学史上，只是昙花一现；在他身后一直到终封建社会之世的二千余年间的历代哲学思想中，没有得到反映；谈论其学、注释其书者，亦均不得其解（对此，下文另有详论，这里不赘）。因此，他的书，不仅“不容易作伪”，而且也不会引起作伪者的兴趣。

汉时龙书有十四篇，今存六篇，亡失八篇。《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谓“至宋时八篇已亡”，此说所据显为郑樵《通志》、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和马端临《文献通考》。其实，据上引早于此三书的《文苑英华》所载，唐初时已经只存六篇，而且其篇目、次序亦与今本（《道藏》本）相同。那末，六篇之亡，更可上溯到南北朝时期了。至于说“本书完本，至宋始残”。（王琯）则可能是随便地把郑樵的“今亡八篇”解作亡佚发生在“今天”了。

近年来，庞朴同志另持一说：“《公孙龙子》一书，本来就象现在这样，只有六篇；既无赝品，也无残缺。”（《公孙龙子研究》第51页；以下引庞文亦见同书，只注页码）提出了这样的问题：“如果这六篇是残真，则其他八篇的内容应该是些什么？”（第52页）

“六篇以外，公孙龙是否仍有未宣之余义？如果没有，则可进一步肯定，原书本来只有六篇！”（第59页）结论是：“现存六篇又几乎可以构成一个完整体系，使其他八篇无插足余地？残书多矣，残得如此整齐的，尚属绝无。”（第53页）

其实，亡佚了的书，我们能知道它的内容固然很好，但我们却不一定能知道它的内容。事实上，正是因为不知，才构成了亡佚。而且，知道它的内容，也决不是它的亡佚的证据。一家学说在现存著作之外有无“未宣之余义”的判定，主要也不在于它的现存著作所构成的体系之“完整”与否，而在于事实上是否发现了有关的史料。古人著作体例，有所谓“内书”、“外书”、“杂篇”之称。如果我们假定所佚就是（或者主要的就是）“外书”、“杂篇”之类，其内容当然就无从据现存书来推断，也无法在现存书中探得它的“未宣之余义”。因为，这样的逸书原也不必求在存书中寻得“插足余地”，所以就决不会影响其存书“构成一个完整的体系”。这样的残书，当然也就残得“整齐”了！

庞朴同志也不是没有接触到这个问题，他说：“设或残存的六篇正好是一组，那末其他八篇中又该说些什么？”（第69页）但还是要追究“其他八篇的内容”。

他对于不可能有“其他八篇的内容”所作出的证明，也是不能令人信服的，逻辑上也并不一贯。

他把诸书所载有关公孙龙的材料分为两类，“一种

为政治伦理方面的，有偃兵、兼爱（见《吕氏春秋》《审应》、《应言》两篇）、惠民（见《艺文类聚》第六十六，《困学纪闻》第十及《太平御览》第四百五十七所录略同）（第59页）。他认为“汉以前人论及公孙龙特别是论及他的著作的各种文字，包括《公孙龙子》的《跡府篇》在内，都没有提到这方面的内容”（第60页），因而这些就“不可能”“是其他八篇的内容”（第60页）。

但是，《吕氏春秋》本身就是先秦著作，而《艺文类聚》六十六（又见卷一百）和《太平御览》四百五十七（又见卷八百三十二）均标明是引的《庄子》，当然也就是先秦著作了；“惠民”事又见《太平御览》卷三百九十，标明是引的《说苑》，而且亦见《新序》，这就又都是汉代以前的著作了。怎么能把这些都排除在外，而引了一些其他无此内容的文字，即下结论谓“汉以前人”“没有提到这方面的内容”。再说，还有《吕氏春秋·淫辞》的教平原君责秦王“非约”、《战国策·赵策》和《史记·平原君虞卿列传》的反对“虞卿为平原君请益地”，无疑亦当属于“政治伦理方面”的材料，庞朴同志又未提及。这样，就人为地使这方面的材料更见稀少了。至于《史记·平原君虞卿列传》《集解》引刘向《别录》所说与邹衍之辩，虽不必直接属诸“政治伦理”，但作为公孙龙的行事，安知其必不能入《公孙龙子》之书？《跡府》篇述事甚简，

《吕氏春秋》、《战国策》述及的公孙龙事迹，均未见录，颇有失“府，聚也；述作论事之迹，聚之于篇中”的“名篇”（旧注）之义。或者正是因为龙书还有专载“述作论事之迹”的“外书”、“杂篇”之类，所以《跡府》就只述其主要事迹，亦未可知。最后，把“《跡府》……没有提到这方面的内容”也拿来作为根据，逻辑上就显得十分不一贯了。因为这里本来是在探寻“六篇以外”，也就是《跡府》以外的“其他八篇的内容”，怎么能因《跡府》未及某些内容而否定其可以为“其他八篇的内容”？

庞朴同志列出的“再一种”材料，“为逻辑论理方面的，有《庄子·天下篇》的二十一事（应该说，只是其中一小部分——杨注），《列子·仲尼篇》的七事（应该还有“后饑中前括”、“矢来注眸子而眶不睫，矢隧地而尘不扬”两事——杨注），及“藏三牙”（《吕氏春秋·淫辞》）、“臧三耳”（《孔丛子·公孙龙》）、“冰不寒”（《淮南子·诠言》高诱注第59页）。还应该补充极为重要的一条：《庄子》、《淮南子》、《史记》所述的“同异之辩”。

对于此类中的大部分材料，他的看法是：“不一定非在《公孙龙子》中重复出现不可！”“不一定……非保存在其他八篇中不可。”“所以……根本就没有其他八篇。”（第63页）在前面，对于没有的材料（其实不是真的没有），认为“没有”就是证明，这里，有了，

却又认为不必出现在龙书。这样的论证，同样不能认为逻辑上是前后一贯的。对于其中的有些材料，如“孤犊未尝有母”，他用来否定它与公孙龙的关系的论据，又是张湛注未“有所闻”（第64页）。就是说，他假定了张湛所见《公孙龙子》为十四篇足本，或者张湛所见本虽已残而还一定能知道其佚篇的内容；可是，这些都是没有经过证明的。否定“藏三牙”与龙书的关系的论据，竟又是上文用过的“不见于盛记孔穿与公孙龙争辩的《跡府篇》”（第65页）；这同样有背于探索残书以外逸义的初衷。

他提出的问题是：残书以外有无“余义”。但是，整个论证的逻辑却是：残书以外再不容许有余义，有则可疑；今书以外没有余义，或极少有余义（没有较多无疑的余义），所以今书为足本！总之，一句话：所存余义极少，“实在难以铺陈至八篇之多”（第65页）。关于余义多少的看法，也值得商榷。篇籍早佚，存世时促，当然少被他书称引。其实，就是至今犹存的六篇，被他书称引的又有多少？试问：如果六篇亦佚，能否根据各书称引以复其旧？或降格以求，用庞朴同志的方法来证明其曾经存在过？

关于《公孙龙子》的版本，明清两代，今较易见而为笔者所及见者，有：陶宗仪《说郛》本、《道藏》本、《十二子》本、杨慎《杨升菴先生评注先秦五子全书》本、《合诸名家批点诸子全书·杨升菴先生五色批点公孙龙

子》本、欧阳清《五子书》本、归有光《诸子汇函》(少《跡府》、《通变论》二篇)本、周子义《子汇》本、谢汝韶《二十家子书》本、鍾惺《合刻五家言》本、陈仁锡《诸子奇赏》(少《指物论》、《名实论》二篇)本、傅山《霜红龛集备存》(少《跡府》、《名实论》二篇)本、马驥《绎史》本、辛从益《公孙龙子注》(《豫章丛书》第二集)本、王纁堂《廿二子全书》本、马佳氏《佞汉斋丛书》本、严可均校《道藏》本、张海鹏《墨海金壶》本、钱熙祚《守山阁丛书》本、陈澧《公孙龙子注》本、崇文书局《子书百家》本。或为三卷，或为一卷(亦有个别如《玉海》引〔宋〕《中兴馆阁书目》、〔明〕《澹生堂藏书目》著录为二卷者)，文字均或有小异，篇次亦偶有不同(仅《绎史》本为：《跡府》、《白马论》、《通变论》、《坚白论》、《指物论》、《名实论》)。一般认为以《道藏》本为最早，为各本所从出，并较各本为善。如严可均谓：“世所通行，有前明縣眇閣本、十二子本、諸子汇函本，唯道藏本为差善。”(《公孙龙子·跋》)唯胡道静先生认为：“传本有二：一、三卷卷二篇本。……一、一卷卷六篇本。……盖两本皆有远源，并行至今，固非后人所妄析者也。”(《公孙龙子考》，第96页)这是胡先生五十余年前的旧说，但至今仍是值得深入研究的新说。不过，以分卷论定版本，容有困难之处；即同一版本，在不同的目录中著录的卷数，亦时有不同。下面仅举数例：